

证券代码：833951

证券简称：浩蓝环保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浩蓝环保

NEEQ:833951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CNHOMELAND ENVIRONMENTAL.,LT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半 年 度 大 事 记

2017年4月，公司与子公司四海同泰作为广东省环境修复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主要的发起单位之一及理事会单位，参加了广东省环境修复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会第一次会议暨2017年广东省环境修复产业技术高峰论坛并做《重金属污染场地固化稳定技术及其应用示范》主题演讲，获得了大会高度认可与积极反响。

2017年4月，公司与石河子大学取得重要产学研合作进展，双方对新疆农垦地区农村饮用水与污水处理关键技术的研究达成重要共识。公司作为国家科技部“水资源高效开发利用”专项《西部典型缺水地区农村供水排水一体化技术及应用示范》的子课题承担单位，签署了子课题《氧化沟处理农垦地区污水示范工程研究》任务书。

2017年4月21日，浩蓝环保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的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发布“环保企业创新力百强榜”，整体创新力稳健发展。

2017年4月，公司与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署2017年广州市科技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对外科技合作专题项目《甲醛和BTX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低温催化降解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合同书，正式启动项目实施工作。



2017年5月，公司新增国家授权发明专利1项，专利名称：一种高寒地区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及方法，专利号：201510209676.6。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公司概况.....	5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7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5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21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23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3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监事李彬彬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陈家伦出席本次会议，并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表示反对。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文件

第一节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NHOMELAND ENVIRONMENTAL., LTD.
证券简称	浩蓝环保
证券代码	833951
法定代表人	潘振鹏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115 号 2003 房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潘振鹏
电话	020-66840111
传真	020-66840111
电子邮箱	haolan2011@163.com
公司网址	www.cnhomelan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 (510630)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环保工程, 服务范围包括提供环保咨询、设计、研发、工程服务、专业运营等综合服务等方面, 服务行业覆盖污水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8,075,000
控股股东	潘远来
实际控制人	潘远来、申林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2

四、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4,849,194.54	60,699,059.63	-9.64%
毛利率	39.15%	40.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9,807.49	3,120,158.34	-20.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11.19	-579,602.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7%	1.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1%	-0.33%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4	-20.02%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18,955,780.70	527,482,494.42	-0.92%
负债总计	335,454,982.13	346,462,634.22	-2.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500,798.57	181,019,860.20	1.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8	2.06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63%	62.4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64%	65.68%	-
流动比率	1.51	1.43	-
利息保障倍数	2.18	1.88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3,466.22	-29,998,319.9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6	0.31	-
存货周转率	0.18	0.21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2%	0.4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64%	-61.47%	-
净利润增长率	-20.20%	-37.39%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浩蓝环保是一家建立院士工作站的环保专业公司，是中国环境保护产业骨干企业，中国环保技术规范（烧碱、聚氯乙烯工业废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起草单位，国家重大环保技术依托单位，国家环保装备专精特新企业，是广东省政府重点扶持的五十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之一，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作为环境综合服务商为客户提供环保咨询、设计、研发、工程服务、调试运营等综合服务，业务模式包括设计咨询服务、工程施工建设服务（EPC、PC 等）、调试运营服务、项目投融资（BOT、PPP），其中以工程施工建设为主，以设计咨询、调试运营、项目投融资为辅的多元化模式。

1、工程施工建设服务

EPC（设计—采购—施工）为工程总承包的最常用的模式，被环境污染治理业普遍采用。公司按照招投标文件、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PC（采购—施工）工程实施的另一种常用模式，在环境污染治理业也被普遍采用。与 EPC 模式相比的最大差别在于项目的设计阶段工作由第三方完成，项目以施工图预算价为基础，通过招投标确定项目的施工建设单位，公司按照招投标文件、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采购、施工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等负责。

2、设计咨询服务

公司拥有国家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甲级设计资质、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乙级设计资质、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乙级设计资质、污染修复工程乙级设计资质，为业主在环境综合治理或单项环境工程治理提供系统的规划方案、技术咨询和工程设计服务。

3、调试运营服务

调试服务是指工程项目建安验收后提供专业的工程调试服务，包括连续试运行、工艺调试等内容，是保障一个环保项目最终达到设计标准，取得项目竣工验收的必要条件。

运营服务是指业主通过委托运营合同，委托专业的环保公司对污水处理厂等环保设施进行专业的运营管理服务。

4、项目投融资

BOT（建设—经营—转让）模式，指业主与特许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特许服务商向政府定期收取污水治理费，以此

来回收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特许服务商将污水治理项目的资产移交给政府。

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849,194.54 元，实现净利润 2,489,807.49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173,466.22 元。公司继续以环保业务为主营业务，各方面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 市场营销方面

随着国家在环境治理领域投资模式的转变，公司持续面临着业务转型和调整。2017 年 1-6 月公司在市场营销工作方面持续进行了调整和布局。在产业链扩展、区域耕耘、商业模式创新研究方面取得了突破。

在产业链扩展方面，继续拓展传统的水治理方面的业务，加大了黑臭水体治理、设计咨询、运营调试等业务市场的布局 and 开发，上半年成功签订了多个黑臭水体治理项目、运营调试项目合同，为公司打造全环境综合服务产业链奠定了基础。

在区域布局建设方面，继续耕耘五大区域，积极开发和利用广东和华南区域市场，同时，快速占领西藏等高原地区的运营调试服务业务市场。

在商业模式方面，顺应国家在环保行业推进 PPP 模式的发展要求，大力开发战略资本资源，引进产业资本，成功承接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 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技术引进工作及产学研合作，并取得了预期的成效。

技术引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高温发酵有机肥技术、垃圾热解气化技术、垃圾渗滤液蒸发技术、基于新型膜材料的废水深度处理及零排放技术等专有技术运用于公司的工程项目，有效的节约了工程成本。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与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署 2017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对外科技合作专题项目《甲醛和 BTX 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低温催化降解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项

目编号：201704030074）合同书，正式启动项目实施工作。同时，公司在 2017 年上半年开展研发项目 8 项，主要包括土壤修复、固废治理、围绕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市政污水）、水环境修复等四个专业领域开展了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 3 项专利授权（包括 1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完成了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并取得受理通知书。

公司承担的 2015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产业技术研究项目《广州市镉/铅污染农田修复技术开发与示范》顺利通过 2017 年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组织的中期检查。

公司与暨南大学合作申报实施的 2016 年广东省应用型科技专项项目《厨余垃圾生产高品质鱼饲料及安全养殖应用研究》顺利通过 2017 年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中期检查。

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与华南师范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共同发起的“广东省环境修复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并成为技术创新联盟的理事会单位之一，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四海同泰与其他外部单位的产学研合作，公司技术研发中心负责人、高级工程师练文标同志被技术创新联盟聘请为专业（技术）委员。

公司与新疆石河子大学取得重要产学研合作进展，双方对新疆农垦地区农村饮用水与污水处理关键技术的研究达成重要共识。公司作为国家科技部“水资源高效开发利用”专项《西部典型缺水地区农村供水排水一体化技术及应用示范》的子课题承担单位，签署了子课题《氧化沟处理农垦地区污水示范工程研究》任务书（子课题编号：2016YFC0400707-3）。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2016 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后补助经费 60.88 万元；获得广东省省级企业研究经费补助经费 85.88 万元；公司签署 2017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对外科技合作专题项目合同书，获得项目资助经费 120 万元。

（3）企业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着稳健经营管理方针，以经营目标为导向，从以下几方面开展管理工作：

强化目标管理，开展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以目标结果为导向，以周、月、季度为周期，狠抓各层级领导、各部门的目标及落实，同时针对目标实施匹配合适的资源。

推行团队建设，构建高层管理者必须要对企业的成长和长期发展做出贡献、中层管理者必须要对公司的稳定和效率负责、基层管理者必须对短期和效益负责的团队建设体系。

完善与推行员工激励措施，系统研究并制定了公司市场、工程、资本、技术、行政后勤奖金体系及激励措施，以科学的目标和考核作为激励依据，建立健全激励体系。

再造并签发授权体系，按照新的组织架构，梳理公司当前的授权体系，进一步简政放权，真正实现责权利的高度统一，有效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缩短流程，提升信息传递质量，以便于公司整体快速、

高效进行决策，使公司的决策体系更加清晰和责任明确，全方位的落实总部的战略定位和区域的权责体系建设。

完善监控体系，强化过程监督，加强事后审计，对项目进行全生命周期审计，从项目信息的获取、动态的跟进过程、项目的招投标、项目建设（包括分包、采购、现场零星工程、接待等），监督和审计的重点是流程的规范性、资料的完整性、财务的合规性、资金的合理性。

继续推行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按照项目成本管控手册加强成本管控，在材料采购过程中，推行“三级审核校对”制度。

三、风险与价值

1、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前五大销售客户实现的收入合计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虽然公司收入来源集中于少数大客户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但公司仍然面临对少数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地区，其它地区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加大其他地区业务收入的份额，将给公司的全国市场布局带来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1) 国家对西北和西南地区的政策扶持及财政支持力度大，公司在进一步深耕西北和西南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大拓展其它地区的业务力度。

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由三大战略区域扩展到五大战略区域的布局。2017 年 1-6 月份，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东地区业务，将能进一步降低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和土壤修复三大专业领域，随着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公司业务模式抗集中性风险的能力不断增强，加上公司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将更加多样化，公司的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将能有效降低。

2、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收入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准备、项目立项和设计阶段，项目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此外，由于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区域，其中西北区域受春季冰冻天气的影响，环保治理工程需停工待建，工程建设有季节性特征。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一定季节波动的特征，一般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大幅低于下半年。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

1) 2017 年 1-6 月份，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东地区业务，降低公司业务收入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2) 公司作为环境综合服务商，具有强大的专业能力，在业务扩展上将着力提高咨询、可研、设计等业务占比，降低季节性波动的影响。

3) 公司拥有优秀的项目实施团队，在具体的项目实施上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措施，灵活调度，抓紧时机完成既定经营目标，减少气候对施工的影响。

4) 随着公司投资的韶关浩蓝经营的仁化有色金属循环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和公司加大对调试运营服务业务的布局开发，在西藏地区已承接多个污水处理厂调试运营服务业务，公司在调试运营服务领域正逐步形成稳定的业务收入来源。2017 年 1-6 月份，公司继续加大在五大战略区域布局调试运营服务业务的拓展，形成稳定的调试运营服务收入，进一步降低季节性影响。

3、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阶段，随着环保产业投资模式转向 PPP，项目资金的需求较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灵活利用多种融资渠道及时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将会影响公司的市场拓展速度。因此，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公司于挂牌新三板后，融资渠道拓宽，可以通过股权质押、定增等多种方式进行融资。

2) 公司加大与战略资本的对接与合作，已于 2016 年 1 月在深圳前海设立基金公司，拟与社会资本成立环保产业基金，为公司项目提供资金保障。

3) 公司将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回款，提升资金周转率，缓解项目资金压力。

4、存货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决定公司资产构成中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中存货又占有较高的比重。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承建的环保工程项目不断推进,市政项目占比较大,工程结算滞后,这导致公司存货占比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存货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和自身经营实际,但较高的存货占用了较大的营运资金,降低了资金周转速度。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工程项目进度的管理，对于项目实施中的各个环节碰到的问题及时与业主进行沟通协调，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确保项目按工期完成，降低公司存货占比。

2) 公司正在加紧调整业务模式，未来业务将转为以 EPC 和 PPP 模式为主导，并将持续加大设计、

咨询、设备生产销售和调试运营服务等各类收入的金额和比重，减少存货余额。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主要是因为：1）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所决定的，通常是根据工程进度按照一定比例收取工程款，由此产生部分应收账款。2）公司客户主要为市政单位及大中型企业，该类型客户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应收账款的产生。如果过多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1）公司将加强合同管理，尽可能提高工程进度款的收取比例，同时公司将加强工程进度的管理，及时确认工程进度，加快工程进度款的及时收取，以此降低此类型应收账款的余额。

2）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协商，并协助市政单位客户有效缩短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从而加快应收款的回收速度。

3）优化客户结构，提高企业客户数量及占比，降低市政单位应收账款的占比，从而总体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期。

6、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2 年 9 月通过复审，2015 年 10 月通过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继续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未来国家变更、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本公司不再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不能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技术研发与沉淀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将会以市场为导向继续加大对高新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继续培育公司技术优势，一方面使公司持续符合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继续申请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其它优惠政策和补贴，另一方面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创新降低成本以应对该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四、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潘远来、潘振鹏、邵娟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整, 该笔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先生将其持有的 600 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为公司该笔授信提供质押担保, 并由公司董事长潘振鹏先生及夫人邵娟女士为该笔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是
潘远来、申林、潘星宇、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 额度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担保方式为: 1、潘远来、申林、潘星宇名下房产作为本次贷款的抵押物; 2、潘远来、申林、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0.00	是

申林、宋欢	申林为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提供 1,579,350 股股权质押担保	2,000,000.00	是
申林、宋欢	申林为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提供 2,000,000 股股权质押担保	3,000,000.00	是
申林、宋欢	申林为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提供 3,000,000 股股权质押担保	3,000,000.00	是
宋欢	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	3,000,000.00	是
宋欢	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	3,000,000.00	是
宋欢	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	3,000,000.00	是
宋欢	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	3,000,000.00	是
宋欢	公司向关联方宋欢借款	4,000,000.00	是
总计	-	49,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筹资效率，可解决公司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它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承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潘远来、申林、潘泉、王春霞、潘振鹏、钟丽霞、陈春霞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得超过各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各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限售，各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2、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的承诺

公司在挂牌时，针对公司过去将部分项目，主要为土建及安装部分进行对外分包事项（已竣工验收且金额较小），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声明保证公司在以后的经营合法合规，如因此行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浩蓝环保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愿意在无需浩蓝环保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公司承诺不再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并制定和完善了内部分包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如未履行，公司未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表示目前及将来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四海同泰租赁划拨用地改变法定用途用作办公经营场所的承诺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所租赁的办公场所为划拨用地，用途为科教用地。公司及子公司四海同泰租赁划拨用地并改变法定用途用作办公经营场所存在瑕疵，但鉴于房屋租赁已备案登记手续，同时控股股东潘远来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四海同泰因相关房产租赁出现租赁合同无效或任何纠纷导致另租其他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被有权政府部门罚款、或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确保公司及四海同泰不会因此遭受到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合同未出现任何纠纷，承诺如未履行。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长期股权	质押	11,530,000.00	2.22%	1) 担保人浩蓝环保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5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并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浩蓝环保将其持有的韶关浩蓝 90%的股权作价 1037.7 万元向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2) 担保人四海同泰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7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并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四海同泰将其持有的韶关浩蓝 10%的股权作价 115.3 万元向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

				作联社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土地使 用权	抵押	5,894,071.86	1.14%	2016 年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 万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抵押担保。
特许经 营权	质押	38,167,972.40	7.35%	2013 年控股子公司韶关浩蓝向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 2600 万元提供了质押, 质押财产为韶关浩蓝“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污水处理费收入”收益权。
货币资 金	保证	12,391.22	0.00%	银行保证金
累计值	-	55,604,435.48	10.71%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955,515	52.18%	-9,557,035	36,398,480	41.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54,336	14.37%	-9,709,499	2,944,837	3.34%
	董事、监事、高管	240,121	0.27%	-	240,121	0.27%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119,485	47.82%	9,557,035	51,676,520	58.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119,012	46.69%	9,709,499	50,828,511	57.71%
	董事、监事、高管	720,366	0.82%	-	720,366	0.82%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总股本		88,075,000	-	0	88,07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潘远来	41,993,998	0	41,993,998	47.68%	41,993,998	0
2	广东恒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35,144	8,191,000	14,226,144	16.15%	0	14,226,144
3	申林	11,779,350	0	11,779,350	13.37%	8,834,513	2,944,837
4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	0	5,550,878	6.30%	0	5,550,878
5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3,686	0	2,243,686	2.55%	0	2,243,686
6	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	0	1,700,000	1.93%	0	1,700,000
7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60,544	0	1,360,544	1.54%	0	1,360,544
8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	1,360,544	0	1,360,544	1.54%	0	1,360,544
9	蒋夜勤	1,264,378	0	1,264,378	1.44%	0	1,264,378
10	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	0	1,250,000	1.42%	0	1,250,000
合计		74,538,522	-	82,729,522	93.92%	50,828,511	31,901,01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股东潘远来和申林为夫妻关系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潘远来先生。

潘远来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航空航天大学本科毕业，南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潘远来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石化总公司第四建设公司，广州国际信息咨询顾问公司、广州市泽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00 年 10 月创立浩蓝有限，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61.05%的股权，且申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两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和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潘远来个人简历详见第五节三（一）控股股东情况。

申林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申林女士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石化总公司第四建设公司教育培训中心、广州私立华联学院，2000 年 10 月创立浩蓝有限，现任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潘振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6	大专	2016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潘泉	董事	男	49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张剑	董事	男	37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吉争雄	独立董事	男	54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肖敏	独立董事	女	68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女	40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李彬彬	监事	男	33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刘嗣宏	职工监事	男	50	中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申林	副总经理	女	49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曹小联	副总经理	女	38	本科	2016年2月—2018年12月	是
梁跃建	财务总监	男	51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潘振鹏	董事长、总经理	439,660	—	439,660	0.50%	—
潘泉	董事	297,834	—	297,834	0.34%	—
张剑	董事	0	—	0	0.00%	—
吉争雄	独立董事	0	—	0	0.00%	—
肖敏	独立董事	0	—	0	0.00%	—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89,350	—	89,350	0.10%	—
李彬彬	监事	0	—	0	0.00%	—
刘嗣宏	职工监事	0	—	0	0.00%	—
申林	副总经理	11,779,350	—	11,779,350	13.37%	—
曹小联	副总经理	133,643	—	133,643	0.15%	—
梁跃建	财务总监	0	—	0	0.00%	—
合计	—	12,739,837	—	12,739,837	14.46%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潘泉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因个人原因, 辞去公司 副总经理一职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5	5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175	161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无变动

第七节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644,608.85	7,845,618.3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	1,0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169,997,318.41	176,920,907.86
预付款项	(四)	33,530,737.08	29,642,199.1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	56,457,527.43	46,812,343.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	183,828,320.13	191,179,050.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5,344.19	481,755.24
流动资产合计		446,473,856.09	453,881,874.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八)	10,680,585.56	12,210,585.56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九)	737,830.60	978,116.32
在建工程	(十)	305,699.90	305,699.9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十一)	44,289,482.12	45,092,597.4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220,854.30	266,14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6,247,472.13	14,747,472.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481,924.61	73,600,619.88
资产总计		518,955,780.70	527,482,49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12,600,000.00	20,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五)	-	-
应付账款	(十六)	217,123,938.89	236,066,253.89
预收款项	(十七)	14,028,780.43	16,521,619.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1,251,322.19	1,320,547.61
应交税费	(十九)	3,615,383.60	6,886,325.96
应付利息	(二十)	3,353,233.62	1,913,233.6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43,229,205.21	34,454,451.8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147,083.22
流动负债合计		295,201,863.94	318,209,516.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二)	36,8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二十三)	3,453,118.19	2,253,11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53,118.19	28,253,118.19
负债合计		335,454,982.13	346,462,63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四)	88,075,000.00	88,0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二十五)	47,948,828.34	47,948,828.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二十六)	4,642,422.84	4,642,422.8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42,834,547.39	40,353,60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00,798.57	181,019,860.2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00,798.57	181,019,860.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8,955,780.70	527,482,494.42

法定代表人：潘振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17,021.10	6,767,31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1,0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163,026,260.03	171,863,770.71
预付款项		32,008,312.96	28,724,905.5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二)	60,198,628.38	46,443,045.38
存货		182,651,852.09	190,268,688.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5,344.19	229,769.94
流动资产合计		440,417,418.75	445,297,500.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0,680,585.56	12,210,585.56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5,377,000.00	15,37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82,394.25	623,256.54
在建工程		305,699.90	305,699.9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121,509.72	6,247,757.1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4,448.39	65,31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17,790.14	14,717,79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39,427.96	49,547,403.11
资产总计		489,656,846.71	494,844,903.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00,000.00	20,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	-

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04,715,022.11	220,077,164.75
预收款项		13,949,284.29	16,432,298.26
应付职工薪酬		1,035,745.19	1,081,688.19
应交税费		3,098,044.82	6,012,829.13
应付利息		3,353,233.62	1,913,233.6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8,787,473.52	40,081,863.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147,083.22
流动负债合计		287,538,803.55	306,646,161.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453,118.19	2,253,11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53,118.19	2,253,118.19
负债合计		301,791,921.74	308,899,27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75,000.00	88,0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7,948,828.34	47,948,828.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642,422.84	4,642,422.84
未分配利润		47,198,673.79	45,279,37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864,924.97	185,945,62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656,846.71	494,844,903.2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849,194.54	60,699,059.63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八)	54,849,194.54	60,699,059.6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4,381,872.14	60,495,492.09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八)	33,376,905.98	36,029,564.7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350,768.30	132,407.17
销售费用	(三十)	6,171,637.78	8,384,660.62
管理费用	(三十一)	7,385,033.35	10,326,565.77
财务费用	(三十二)	2,831,793.11	3,104,662.34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4,265,733.62	2,517,631.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三十四)	1,856,926.2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4,248.60	203,567.54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1,000,000.00	3,764,507.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863.70	64,74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3,384.90	3,903,328.06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833,577.41	784,032.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9,807.49	3,119,295.5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9,807.49	3,120,158.34
少数股东损益		-	-862.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89,807.49	3,119,29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9,807.49	3,120,15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62.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4

法定代表人：潘振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47,427,266.63	53,833,569.67
减：营业成本	(四)	30,430,969.61	31,897,424.78
税金及附加		292,201.66	-14,310.77
销售费用		4,484,236.30	6,916,502.91
管理费用		6,286,631.04	8,704,158.28
财务费用		2,049,986.70	2,450,935.05
资产减值损失		4,122,920.81	2,517,631.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收益		1,655,68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6,000.51	1,361,227.96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3,764,507.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863.70	64,74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5,136.81	5,060,988.48
减：所得税费用		464,084.19	759,148.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1,052.62	4,301,840.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1,052.62	4,301,840.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5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19,199.08	51,923,939.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246.2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八)	9,393,728.16	6,000,41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14,173.44	57,924,35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69,956.37	49,643,277.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4,012.48	11,517,93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94,767.29	4,672,846.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八)	22,678,903.52	22,088,61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87,639.66	87,922,67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3,466.22	-29,998,319.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720.00	1,365,407.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20.00	1,365,40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20.00	-1,365,40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8,0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88,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	57,897,124.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4,713.92	2,562,587.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4,713.92	60,459,71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286.08	27,580,28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0,900.14	-3,783,43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3,227.16	16,906,15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2,327.02	7,833,227.16

法定代表人：潘振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672,490.08	50,083,55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5,398.68	5,607,76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67,888.76	55,691,31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343,851.91	53,337,348.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81,723.88	10,262,92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80,519.17	4,088,44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93,992.99	22,188,66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00,087.95	89,877,39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199.19	-34,186,07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0.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8,0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88,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	57,897,124.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899.51	1,910,731.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2,899.51	59,807,85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100.49	28,232,144.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0,298.70	-5,953,92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4,928.58	15,907,45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4,629.88	6,754,928.58

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变化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适用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财会〔2017〕15	调增其他收益 1,856,926.20 元，调减财务费用本年金额 245,300.00 元。

2.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增加报告期内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控投子公司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报表项目注释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 2000 年 10 月成立的广州市浩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725015592W。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浩蓝环保，证券代码：833951。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807.5 万股，注册资本为 8,807.5 万元，注册地：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115 号 2003 房，总部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大气污染治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水处理安装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工程排水施工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设；公路工程建筑；高速公路照明系统施工；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设；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隔声工程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工程围栏装卸施工；土石方工程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环保设备批发；劳动防护用品批发；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噪音污染治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绿化管理、养护、病虫防治服务；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零售；机械配件零售；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固体废物治理；化工产品废弃物治理；矿物油废弃物治理；金属矿物质废弃物治理；废旧机械设备治理；非金属矿物质废弃物治理；工业焚烧残渣物治理；建筑施工废弃物治理；收集、贮存、处理、处置生活污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1	潘远来	41,993,998	47.6798
2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226,144	16.1523
3	申林	11,779,350	13.3742
4	广东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	6.3024
5	持股 5%以下股东小计	14,524,630	16.4913
合计		88,075,000	100.0000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4、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5、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7、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

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

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

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在 2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5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下述组合2外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40	40
4—5 年（含 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与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5 号—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企业进行合同建造发生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以及施工现场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直接费用，以及发生的施工、生产单位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折旧等间接费等，在工程施工中反映。期末工程施工余额反映尚未完工的建造合同成本和毛利，即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的差额；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的差额在预收账款中反映。合同完工时，工程施工余额和工程结算余额对冲结平。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4、 存货预计损失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按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的差额计提预计损失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

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

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

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
办公设备	3-5	1	19.8-33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1	33
运输设备	4-5	1	19.8-24.75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规定的年限
办公软件	3-5 年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

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情形。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提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情形

（二十三）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在各类设备销售达到《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必需满足的条件时确认其产品销售收入，同时结合业务特点、销售模式及结算方式，针对各类销售合同约定的条款确定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具体时点，具体如下：

（1）合同条款规定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验收签字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合同条款规定需由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在取得由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后，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建造合同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建造合同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造合同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建造合同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合同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建造合同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建造合同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建造合同收入。

4、 环保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实现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可研、环评、设计咨询等服务和运营服务等。具体收入的确认原则：合同约定特定服务对象和目标的技术服务项目，在合同约定的劳务已经提供，收到合同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5、 BT 业务的会计核算

以 BT（建造—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工程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本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协议在约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和投资补偿。具体核算时，本公司对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 BT 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项目成本暂在“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中归集，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工程审价后，以确定的回购基数（审价金额）作为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并结转“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若 BT 项目在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则以合同约定的暂定回购基数或预计建造合同总收入

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待工程审价后调整暂定回购基数。

“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审价确定的回购基数（尚未审价项目为暂定回购基数）所适用的利率确定。

对已进入回购期的 BT 项目，当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6、BOT 业务的会计核算

（1）建造期间收入确认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2）运营期间收入确认：BOT 业务所建造的基础设施不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根据特许合同有关条款将其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应确认为金融资产。项目建成后，公司在 BOT 项目经营期间内不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2) 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确认为无形资产。项目建成后，公司在 BOT 项目经营期间内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和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该补助，不全额确认为当期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先计入到递延收益，然后再按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中。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适用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财会〔2017〕15	调 增 其 他 收 益 1,856,926.20 元，调减财 务 费 用 本 年 金 额 245,300.00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6%、3%	注 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注 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堤围防护费	按销售收入计征	0.1%	

注 1：按照“营改增”政策，浩蓝环保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即 3% 的税率计税，设计和咨询服务适用 6% 的税率；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7 日成立，为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2015 年 12 月 1 日变更为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17%。

注 2：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7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0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0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

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1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 25%。

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获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44001327。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725.08	388,880.71
银行存款	2,355,492.55	7,444,346.45
其他货币资金	12,391.22	12,391.22
合计	2,644,608.85	7,845,618.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0.00
履约保证金	12,391.22	12,391.22
合计	12,391.22	12,391.22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1,000,000.00
合计	0.00	1,000,000.00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08,815,577.11	100%	38,818,258.70	18.59%	169,997,318.41
组合 2（不计提）					
组合小计	208,815,577.11	100%	38,818,258.70	18.59%	169,997,318.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8,815,577.11	100%	38,818,258.70	18.59%	169,997,318.4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13,323,432.94	100.00	36,402,525.08	17.06	176,920,907.86
组合 2					
组合小计	213,323,432.94	100.00	36,402,525.08	17.06	176,920,907.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3,323,432.94	100.00	36,402,525.08	17.06	176,920,907.86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923,372.71	2,808,811.97	3.00%
1 至 2 年	29,613,050.67	2,961,305.07	10.00%
2 至 3 年	36,201,759.63	7,240,351.93	20.00%
3 至 4 年	29,036,886.15	11,614,754.46	40.00%
4 至 5 年	22,118,681.69	13,271,209.01	60.00%
5 年以上	921,826.26	921,826.26	100.00%
合计	208,815,577.11	38,818,258.70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15,733.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临武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180,100.00	8.23	3,660,878.63
疏附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925,612.80	7.15	7,983,524.4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14,691,329.10	7.04	821,237.01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涝坝湾煤矿	12,117,398.77	5.80	363,521.96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7,873,754.25	3.77	236,212.63
合计	66,788,194.92	31.98	13,065,374.65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395,763.25	84.69	24,276,788.41	81.90
1 至 2 年	3,141,684.30	9.37	3,083,684.30	10.40
2 至 3 年	828,646.00	2.47	839,568.37	2.83
3 年以上	1,164,643.53	3.47	1,442,158.11	4.87
合计	33,530,737.08	100.00	29,642,199.1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四川省安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喀什分公司	3,600,000.00	10.74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3,114,841.06	9.29
陕西昊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94,884.41	8.34
榆林市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60,298.09	7.64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24,495.90	7.53
合计	14,594,519.46	43.53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7,071,840.36	43.70	5,497,936.74	20.31	21,573,903.62
组合 2	34,883,623.81	56.30	0.00	0.00	34,883,623.81
组合小计	61,955,464.17	100.00			56,457,527.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955,464.17	100.00	5,497,936.74	20.31	56,457,527.4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5,913,710.26	51.35	3,647,936.74	14.08	22,265,773.52
组合 2	24,546,570.21	48.65	0.00	0.00	24,546,570.21
组合小计	50,460,280.47	100.00	3,647,936.74	7.23	46,812,343.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0,460,280.47	100.00	3,647,936.74	7.23	46,812,343.7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84,354.74	21,786.74	3.00%
1 至 2 年	503,112.00	50,311.20	10.00%
2 至 3 年	22,309,963.44	4,455,792.69	20.00%
3 至 4 年	2,273,000.00	909,200.00	40.00%
4 至 5 年	101,410.18	60,846.11	60.00%
合计	27,071,840.36	5,497,936.74	

2、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5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071,840.36	25,913,710.26
保证金	19,617,722.49	20,397,564.86
员工借支	1,843,366.97	1,836,996.09

备用金	13,151,292.75	2,302,131.30
其它	271,241.60	9,877.96
合计	61,955,464.17	50,460,280.4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州磊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8,562,000.00	2-3 年	29.96	往来款
阿拉依	2,652,326.31	1 年以内	4.28	项目备用金
日照港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2-3 年	2.74	保证金
王军	1,500,000.00	2-3 年	2.42	保证金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1,265,218.10	1-2 年	2.04	保证金
合计	25,679,544.41		41.43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68.83	0.00	3,368.83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327,085.11	0.00	327,085.11	325,978.73	0.00	325,978.73
工程施工	185,788,347.09	2,290,480.90	183,497,866.19	193,143,552.31	2,290,480.90	190,853,071.41
发出商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86,118,801.03	2,290,480.90	183,828,320.13	193,469,531.04	2,290,480.90	191,179,050.1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工程施工	2,290,480.90					2,290,480.90
发出商品	0.00					0.00
合计	2,290,480.90					2,290,480.90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85,613,822.49	755,062,323.90
累计已确认毛利	285,403,404.50	278,382,323.25
减：预计损失	0.00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85,228,879.90	840,301,094.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5,788,347.09	193,143,552.31

注：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期末存货不存在用于担保的情况，期末存货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税费	0.00	151,436.17
租赁费	8,703.41	295,476.22
会员费	2,503.16	625.82
顾问费	3,144.62	9,433.94
报刊费	993.00	4,252.00
暖气费	0.00	10,397.78
保险费	0.00	10,133.31
合计	15,344.19	481,755.24

(八) 长期应收款**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 提供劳务	10,680,585.56		10,680,585.56	12,210,585.56		12,210,585.56
合计	10,680,585.56		10,680,585.56	12,210,585.56		12,210,585.56

注 1：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对 BT、BOT 项目的债权。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53,467.19	4,387,413.24	1,620,001.64	478,480.00	6,839,36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57.69		7,857.69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3,467.19	4,387,413.24	1,627,859.33	478,480.00	6,847,219.76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81,594.93	3,864,173.85	1,466,237.81	249,239.16	5,861,24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10,624.91	154,645.95	58,855.09	24,017.46	248,143.4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2,219.84	4,018,819.80	1,525,092.90	273,256.62	6,109,389.1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247.35	368,593.44	102,766.43	205,223.38	737,830.60
(2) 年初账面价值	71,872.26	523,239.39	153,763.83	229,240.84	978,116.32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大楼	305,699.9		305,699.90	305,699.90		305,699.90
合计	305,699.90		305,699.90	305,699.90		305,699.90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406,600.00	887,998.59	40,844,113.12	48,138,711.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725.56	349,725.56
—购置				
—内部投资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406,600.00	887,998.59	41,193,838.68	48,488,437.27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48,462.12	598,379.37	1,999,272.81	3,046,11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64,066.02	62,181.36	1,026,593.47	1,152,840.85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12,528.14	660,560.73	3,025,866.28	4,198,955.1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94,071.86	227,437.86	38,167,972.40	44,289,482.12
(2) 年初账面价值	5,958,137.88	289,619.22	38,844,840.31	45,092,597.41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会员费					
服务费	13,399.09		1,965.80		11,433.29
装修费	252,749.47		43,328.46		209,421.01
合计	266,148.56		45,294.26		220,854.3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229,080.47	6,960,516.15	41,963,346.85	6,306,374.83
递延收益	3,453,118.19	517,967.73	2,253,118.19	337,967.73
未实现内部交易	0.00	0.00	0.00	0.00
预提费用	58,459,921.67	8,768,988.25	54,020,863.78	8,103,129.57
合计	108,142,120.33	16,247,472.13	98,237,328.82	14,747,472.13

备注：(1)预提费用为主要为未取得发票的主营业务成本—工程成本。

(2)期初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963,346.85 元与资产减值准备合计数 42,340,942.72 元差异 377,595.87 元为子公司四海同泰坏账准备 350,540.00 元以及韶关浩蓝坏账准备 27,055.87 元；期末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229,080.47 元与资产减值准备合计数 46,606,676.34 元差异 377,595.87 元为子公司四海同泰坏账准备 350,540.00 元以及韶关浩蓝坏账准备 27,055.87 元。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7,595.87	377,595.87
可抵扣年度亏损	4,939,635.04	4,376,265.39
合计	5,317,230.91	4,753,861.26

可抵扣年度亏损为子公司四海同泰和韶关浩蓝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因预计未来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不确认可弥补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0.00	8,9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保证、质押借款	7,6000,00.00	7,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0.00	0.00
保证、抵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	20,900,000.00

2、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605,636.97	182,031,965.87
1—2 年（含 2 年）	6,873,165.86	10,745,581.31
2 年以上	37,645,136.06	43,288,706.71
合计	217,123,938.89	236,066,253.89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临武县武水建筑工程公司	8,178,693.83	尚未结算
广东省石油化建总公司	5,811,460.19	尚未结算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4,835,033.42	尚未结算
广东裕盛建设有限公司	3,770,456.82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奥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656,195.00	尚未结算
陕西恒福泰科经贸有限公司	1,596,000.00	尚未结算
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31,983.20	尚未结算
西安鸿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79,285.00	尚未结算
宁夏坤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167,832.94	尚未结算
喀什筑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134,74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0,761,680.40	

(十七)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1年）	13,839,492.91	16,297,711.32
1—2年（含2年）	2,396.52	52,396.52
2年以上	186,891.00	171,512.04
合计	14,028,780.43	16,521,619.8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112,8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18,801.18	8,108,130.89	8,238,394.53	1,188,537.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6.43	982,322.89	921,284.67	62,784.65
辞退福利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合计	1,320,547.61	9,090,423.78	9,159,679.20	1,251,322.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4,087.41	7,036,300.32	7,201,000.28	1,079,387.45
(2) 职工福利费	0.00	35,213.57	0.00	35,213.57
(3) 社会保险费	0.00	496,649.51	496,649.51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438,135.44	438,135.4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2,134.05	22,134.05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36,380.02	36,380.02	0.00
(4) 住房公积金	31,726.00	293,357.00	296,024.00	29,05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987.77	246,610.49	244,720.74	44,877.52
(6) 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18,801.18	8,264,869.99	8,395,133.63	1,188,537.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46.43	949,080.48	888,042.26	62,784.65
失业保险费	0.00	33,242.41	33,242.41	0.00
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46.43	982,322.89	921,284.67	62,784.65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390,135.27	6,469,008.42
营业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586,397.35	-428,599.23
个人所得税	36,881.39	50,994.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756.49	503,527.55
教育费附加	267,374.21	268,619.08
堤围防护费	15,633.59	22,775.54
合计	3,615,383.60	6,886,325.96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应付债券利息	0.00	0.00
应付借款利息	3,353,233.62	1,913,233.62
合计	3,353,233.62	1,913,233.62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23,399,342.46	24,000,000.00
往来款	12,406,522.24	3,375,102.06
保证金	5,060,258.81	6,109,756.12
员工借支款	1,569,490.37	361,664.74
备用金	490,266.67	307,038.48
其它	303,324.66	300,890.45
合计	43,229,205.21	34,454,451.85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昊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00,000.00	安全抵押金、履约保证金
江苏竹箐阀业有限公司	418,617.60	保证金
谢开平	196,416.52	保证金
刘彬	100,000.00	保证金
王小牛	100,000.00	保证金

(二十二)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36,8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36,800,000.00	26,000,000.00

注：质押财产为子公司韶关浩蓝环保有限公司“2013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污水处理费收入”收益权。

2、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7,000,000.00	2013.09.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5,000,000.00	2013.10.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8,000,000.00	2014.04.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6,000,000.00	2014.09.30	2018.9.29
中国银行广州龙津华府支行	10,800,000.00	2017.01.04	2019.1.4

(二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53,118.19	1,200,000.00		3,453,118.19	
合计	2,253,118.19	1,200,000.00		3,453,118.1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镉/铅污染农田修复技术开发与示范	450,000.00	1,20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厨余垃圾生产高品质鱼饲料及安全养殖应用研究	1,360,618.19				1,360,618.19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东省工业园废水污染控制及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42,500.00				442,5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2,253,118.19	1,200,000.00			3,453,118.19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8,075,000.00						88,075,0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948,828.34			47,948,828.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7,948,828.34			47,948,828.34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2,422.84	0.00	0.00	4,642,422.84
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642,422.84	0.00	0.00	4,642,422.84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353,609.02	35,728,97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9,807.49	5,016,042.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1,410.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8,869.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34,547.39	40,353,609.02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49,194.54	33,376,905.98	60,699,059.63	35,029,564.73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4,849,194.54	33,376,905.98	60,699,059.63	35,029,564.73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0.00	53,725.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505.74	44,569.91
教育费附加	148,969.33	32,543.19
印花税	17,986.11	0.00
土地使用税	0.00	0.00
房产税	0.00	0.00
其他	307.12	1,568.42
合计	350,768.30	132,407.17

(三十)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602,577.11	4,338,563.31
差旅费	710,984.42	896,429.66
售后服务费	222,163.24	350,439.09
业务招待费	788,760.55	844,937.46
租赁费	99,053.01	681,186.72
投标费	26,393.21	154,280.30
办公费	163,087.22	348,705.23
其他	88,071.25	157,838.71
汽车费用	299,580.83	288,129.56
折旧费	165,269.94	205,958.48
咨询服务费	5,694.00	118,192.10
合计	6,171,637.78	8,384,660.62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2,760,549.75	3,353,395.47
工资福利	2,514,921.94	4,115,170.06
咨询服务费	385,572.56	0.00
办公费	350,315.30	329,336.59
房屋租赁费	727,860.81	1,191,661.19
业务招待费	199,327.98	379,089.2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22,727.85	287,870.55
折旧费	18,294.30	265,430.98
无形资产摊销	104,221.20	0.00
税费	50,735.91	796822.22
其他	150,505.75	136,110.27
业务宣传费	0.00	188,679.24
合计	7,385,033.35	10,326,565.77

(三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11,622.25	3,096,534.46
减：利息收入	-10,314.02	25,571.25
手续费	30,484.88	33,699.13
合计	2,831,793.11	3,104,662.34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265,733.62	2,517,631.46
存货跌价损失	0.00	0.00
合计	4,265,733.62	2,517,631.46

(三十四)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拨 2016 年第六批知识产权资助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6 年广州市 企业研发经营后补助	304,4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商务委员会 2016-2017 年度总 部企业办公用房补贴	58,7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补 助	858,8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 2017 年企业研发经费后补助	304,4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保险保费 补贴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37,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中小企业运营监测补助经费	58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246.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56,926.20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0.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政府补助	1,000,000.00	3,764,505.00	
其他	0.00	2.26	
合计	1,000,000.00	3,764,507.26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区级资金		1,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24,505.00	与收益相关
垃圾渗滤液处理工艺的研究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补贴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764,505.00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对外捐赠		60,000.00	
其他	863.70	4,746.74	863.70
合计	863.70	64,746.74	863.70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3,577.41	784,032.52
递延所得税调整	0.00	0.00
合计	833,577.41	784,032.5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23,384.90	3,903,328.0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498,507.74	585,499.21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335,069.67	9,983.71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0.00	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0.00	188,549.60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0.00	0.00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0.00	0.00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0.00	0.00
未确认季度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0.00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833,577.41	784,032.52

88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科研拨款或奖励金	4,100,980.00	4,544,505.00
利息收入	10,314.02	25,790.64
收回保证金	3,990,556.16	549,706.6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	0.00	0.00
收到其它	1,291,877.98	880,416.16
合计	9,393,728.16	6,000,417.80

2、支付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768,890.00	12,474,496.83
往来款项	10,910,013.52	9,614,116.94
其它		0.00
合计	22,678,903.52	22,088,613.77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0.00
收到往来款		0.00
合计		0.00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0.00
支付往来款		0.00
合计		0.00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89,807.49	3,119,29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65,733.62	2,519,731.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143.41	491,629.96
无形资产摊销	1,152,840.85	1,108,32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294.26	10,428.5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11,622.25	3,103,896.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0,000.00	-1,450,51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50,730.01	21,304,615.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5,865.77	-10,323,962.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91,881.74	-49,881,762.51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3,575.61	-29,998,319.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0.00	0.00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0.00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2,217.63	13,122,719.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33,227.16	16,906,15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1,009.53	-3,783,438.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2,632,217.63	13,122,719.20
其中：库存现金	276,725.08	328,97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55,492.55	12,793,748.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2,217.63	13,122,719.20

(四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91.22	银行保证金
无形资产	44,062,044.26	抵押贷款或授信
合计	44,074,435.48	

注：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5,894,071.86 元，原值为 6,406,600.00 元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穗府国用（2013）第 05000108 号）作为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抵押物。上述土地使用权所担保的债务为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6 年 9 月 19 日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之间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所涉及的债务，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浩蓝以账面价值为 38,167,972.40 元的特许经营权作为向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 2600 万元的质押物。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 100%，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1530000 元；浩蓝环保将其直接持有与间接持有的股权作价 11530000 元向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增加 2017 年 3 月 1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 16 日成立的占股 95%的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土壤修复	100		出资新设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市	韶关市	污水处理	90	10	出资新设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环境污染治理	100		出资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环保	100		出资新设
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股权投资基金	100		出资新设
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环保相关	100		出资新设
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柯平县	柯平县	环保相关	95		出资新设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环保相关	51		出资新设

注：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仅申请营业执照，未实际经营。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柯平县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柯平县	柯平县	环保相关	95		出资新设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环保相关	51		出资新设

注：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的情形。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夫妇，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4,199.3998 万股和 1,177.9350 万股，两者小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1.0541%。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 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	潘源	注 1	2000 万元	100	100	91440106589520331F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韶关市	陈立东	注 2	1153 万元	90（注 3）	100	91440224075091138X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潘振鹏	注 4	2000 万元	100	100	916101033336771675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潘远来	环保相关	100 万美元	100	100	PC2015048536
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潘远来	注 5	1000 万元	100	100	91440300359763872K
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陈思明	注 6	3000 万元	100	100	91650105MA77ABGTX

注 1：土壤、水、自然生态治理；土壤、水、自然生态治理技术研究、开发；销售：环保设备、仪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 200 万元。

注 2：环境保护技术服务；污水处理；环保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 3：本公司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90%，子公司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10%，即本公司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10%；两者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表决权。

注 4：水资源管理；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施工；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照明、景观、电力、通信、监控工程施工；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土方工程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噪音污染防治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配件零售；劳保用品零售；自然保护区管理；土壤修复；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

注 5：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机关核准为准）。

注 5：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水资源管理，大气污染治理，噪音污染防治，环保技术咨询，建筑工程设计服务，排水工程施工服务，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水治理设施运营，市政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照明、景观、电力、通信工程施工，楼宇智能化设备安装，土方工程施工，环境工程设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修；销售：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服装鞋帽，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柯平县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柯平县	陈思明	环保相关	580 万元	95	95	91652929MA77EYKR3D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	潘源	环保相关	1000 万元	51	51	914401063474

注：该控股子公司成立 2015 年 7 月 20 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仅申请营业执照，未实际经营。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超 5% 股东	9144000057241468xm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超 5% 股东	91440101565711115
潘振鹏	浩蓝环保和子公司西安百益法定代表人	
刘志勇	持股 0.0281% 为公司提供担保股东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梁跃建	财务总监	
潘源	四海同泰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思明	新疆昆仑泰和柯平县浩蓝环保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嗣宏	监事	
潘星宇	为潘远来儿子，为公司提供担保	
宋欢	其他	注 1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注 1

注 1：宋欢，系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员工，向浩蓝环保提供借款，2017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4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7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为 12%，该等借款在 2016 年 2 月为浩蓝公司向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在 2016 年 6 月开始转向宋欢借款，但借入款项均用于归还于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并于 2016 年 9 月还清。由于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持浩蓝公司股权 5% 以上股东广东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法人代表均为李明智

先生，故将宋欢与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作为关联方，与其借款作为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四) 关联交易情况**1、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方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类别	本期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宋欢	借款利息	1,440,000.00	51.22
	借款利息小计	1,440,000.00	51.22

说明：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担保情况

(1) 关联方潘远来、申林、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人)	提供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所担保债务是否 履行完毕
潘远来	浩蓝环保	平安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 分行	1000	1000	自主合同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 限届满之日起 两年	是
申林	浩蓝环保	平安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 分行	1000	1000	自主合同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 限届满之日起 两年	是
潘远来、申林	浩蓝环保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 荔湾支行	2000	2000	自《授信业务 总协议》生效 之日起至该协 议及其修订或 补充所规定的 业务合作期限 届满之日	是
潘振鹏、邵娟	浩蓝环保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 荔湾支行	2000	2000	自《授信业务 总协议》生效 之日起至该协 议及其修订或 补充所规定的 业务合作期限 届满之日	否

注1：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自然人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了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①保证担保

反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编号	借款人	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潘远来、申林	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委 006321501 号	浩蓝环保	500	2016-1-29 至 2017-1-28	是

②抵押担保

反担保方	抵押物	债权人	合同编号	借款人	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潘远来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90 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7 年-211	浩蓝环保	500	2017.06 至 2018.06	否
申林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89 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7 年-211	浩蓝环保	500	2017.06 至 2018.06	否
潘星宇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91 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7 年-211	浩蓝环保	500	2017.06 至 2018.06	否

(2) 质押担保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	用途	备注
潘远来	6,000,000 股	2015.12.31	2019.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6.81%	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潘远来、申林夫妇分别为此次贷款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的情况
申林	1,579,350 股	2016.8.5	2017.6.30	宋欢	1.79%	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申林	2,000,000 股	2016.8.8	2017.6.30	宋欢	2.72%	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申林	3,000,000 股	2016.8.8	2017.6.30	宋欢	3.41%	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	----------	-----------	----	-------	--------------------

注：关联方申林以其股权质押，向宋欢借款，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截止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借款金额为 24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债权人	借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放款日期	还款日期
宋欢	浩蓝环保	200.00	2016.6.7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7.1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7.19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7.28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8.4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8.9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300.00	2016.8.19	2017.6.30
宋欢	浩蓝环保	400.00	2016.9.2	2017.6.30

(3)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人)	提供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所担保债务是 否履行完毕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备注 1）	韶关浩蓝环保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600	2600	2013-09-30 至 2018-9-29	否
潘远来、刘志勇（备注 2）		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备注 3）						

备注 1：担保人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5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

备注 2：担保人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潘远来、刘志勇与债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债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贷（2013）保字第 010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备注 3：担保人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7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宋欢	2400 万元	2016-6-7	2017-6-30	

4、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宋欢	24,000,000.00	24,000,000.00
	潘泉	12,000.00	12,000.00
	王春霞	1,000.00	1,000.00
	刘嗣宏	1,000.00	1,000.00

说明：其他应付款-宋欢为借款，具体详见上述关联交易情况。

九、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二）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无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分部信息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造业	43,931,960.87	29,737,144.62	46,877,828.01	32,018,611.97
服务收入	9,206,049.90	3,150,867.69	8,776,228.22	2,349,831.74
销售收入	1,711,183.77	488,893.67	3,953,512.87	1,655,050.02
其他	0.00	0.00	1,091,490.53	6,071.00
合计	54,849,194.54	33,376,905.98	60,699,059.63	36,029,564.73

2、 主营业务（分品种）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水污染治理	50,956,741.36	33,100,959.88	48,576,747.94	28,326,424.15
固废治理	3,429,364.71	59,480.75	3,893,002.38	3,574,958.53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368,748.85	138,891.65	7,137,818.78	4,122,111.05

土壤修复	94,339.62	77,573.70	0.00	0.00
其他			1,091,490.53	6,071.00
合计	54,849,194.54	33,376,905.98	60,699,059.63	36,029,564.7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西北	23,598,646.89	8,715,493.34	44,973,060.90	24,540,102.91
华南	22,431,404.74	18,010,568.51	5,260,111.58	5,530,243.56
华北	0.00	0.00	0.00	8,569.00
华中	0.00	0.00	0.00	0.00
西南	8,819,142.91	6,650,844.13	10,465,887.15	5,950,649.26
合计	54,849,194.54	33,376,905.98	60,699,059.63	36,029,564.73

(四)其他事项

1、根据公司 2017-011 号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出资额为 3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对全资子公司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实际出资。

2、根据公司 2017-013 号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设立的分公司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岳普湖分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根据公司 2017-032 号公告：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潘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该辞职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297,8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4%。潘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4、根据公司 2017-034 号公告：本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总经理办公会决策批准与广东顺德景瀚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深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约定，本公司为深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为 10 万元，占股比例为 10%，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对深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实际出资。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01,205,382.09	100%	38,179,122.06	18.98%	163,026,260.03
组合 2					
组合小计	201,205,382.09	100%	38,179,122.06	18.98%	163,026,260.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1,205,382.09	100%	38,179,122.06	18.98%	163,026,260.0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07,769,971.96	100	35,906,201.25	17.28	171,863,770.71
组合 2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207,769,971.96	100	35,906,201.25	17.28	171,863,770.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7,769,971.96	100	35,906,201.25	17.28%	171,863,770.7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3,909,177.69	2,517,275.33	3.00
1 至 2 年	29,613,050.67	2,961,305.07	10.00
2 至 3 年	36,201,759.63	7,240,351.93	20.00
3 至 4 年	28,986,886.15	11,594,754.46	40.00
4 至 5 年	21,572,681.69	12,943,609.01	60.00
5 年以上	921,826.26	921,826.26	100.00
合计	201,205,382.09	38,179,122.06	

2、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2,920.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临武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180,100.00	8.54%	3,660,878.63
疏附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925,612.80	7.42%	7,983,524.4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14,691,329.10	7.30%	821,237.01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涝坝湾煤矿	12,117,398.77	6.02%	363,521.96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7,873,754.25	3.91%	236,212.63
合计	66,788,194.92	33.19%	13,065,374.65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32,848,309.24	50.01	5,497,936.74	16.74	27,350,372.50
组合 2	32,848,255.88	49.99	0.00	0.00	32,848,255.88
组合小计	65,696,565.12	100.00	5,497,936.74	16.74	60,198,628.3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696,565.12	100.00	5,497,936.74	16.74	60,198,628.38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25,913,710.26	51.73	3,647,936.74	14.08	22,265,773.52
组合 2	24,177,271.86	48.27	0.00	0.00	24,177,271.86
组合小计	50,090,982.12	100.00	3,647,936.74	14.08	46,443,045.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0,090,982.12	100.00	3,647,936.74	14.08	46,443,045.3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60,823.62	21,786.74	3.00
1—2 年（含 2 年）	503,112.00	50,311.20	10.00
2—3 年（含 3 年）	22,309,963.44	4,455,792.69	20.00
3—4 年（含 4 年）	2,273,000.00	909,200.00	40.00
4—5 年（含 5 年）	101,410.18	60,846.11	6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2,848,309.24	5,497,936.74	

2、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5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2,848,309.24	26,193,143.16
保证金	18,594,990.09	20,397,564.86
员工借支	8,404,822.01	1,490,053.90
备用金	5,697,050.86	2,010,220.20
其它	151,392.92	0.00
合计	65,696,565.12	50,090,982.1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州磊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8,562,000.00	2-3 年	28.25	往来款
阿拉依	2,652,326.31	1 年内	4.04	备用金
日照港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2-3 年	2.59	保证金
王军	1,500,000.00	2-3 年	2.28	保证金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1,265,218.10	1-2 年	1.93	保证金
合计	25,679,544.41		39.0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合计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0.00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77,000.00	0.00	0.00	10,377,000.00	0.00	0.00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新疆昆仑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377,000.00	0.00	0.00	15,377,000.00	0.00	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427,266.63	30,430,969.61	53,833,569.67	31,897,424.78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7,427,266.63	30,430,969.61	53,833,569.67	31,897,424.78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0,97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3.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35,01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465,096.3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	0.03	0.03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4日